

保险 II 行业深度报告

推动普惠保险体系高质量发展，护航社会稳定与经济发展

增持（维持）

2025 年 07 月 08 日

证券分析师 孙婷

执业证书：S0600524120001

sunt@dwzq.com.cn

证券分析师 曹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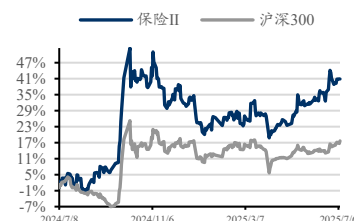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S0600524120004

caok@dwzq.com.cn

投资要点

- **推进普惠保险体系建设，助力经济发展与社会保障。**保险作为一种分散风险、消化损失的经济补偿制度，具有互助共济、扶危济困的特点，与普惠金融的内在属性具有高度一致性。近年来国务院及各级监管部门持续出台政策，引导保险行业加大普惠保险业务发展。2025 年 6 月金管总局联合央行发布《银行业保险业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了未来五年普惠保险体系的发展目标与实施路径。
- **农业保险：发挥防灾减损作用，助力三农建设。**农业保险是一种重要的农业风险管理工具，一般被视为分散转移农业风险、稳定农民收入的有效手段。1) 我国农业保险规模持续快速增长。农业保险为农户提供风险保障从 2012 年的 0.9 万亿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5.22 万亿元。2) 在落实国家普惠金融战略方面，农业保险已经取得了显著成果。①三大主粮作物保险稳步扩大，目前已推广至全国所有县区。近年来稻谷、小麦、玉米三大主粮农业保险覆盖率均在 70%以上。②特色农产品保险驶入“快车道”，目前我国农业保险已覆盖天然橡胶等 17 个大宗农产品及数百个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③“保险+期货”成重要金融创新，目前已覆盖大豆、玉米、生猪、橡胶等 18 种涉农品种，惠及农户近 700 万户次。3) 在提供优质保险产品的时候，保险公司也通过风险减量等服务提升农业生产对严重自然灾害的防控管理能力。
- **惠民保：低门槛+低保费+高保障，提供更普惠的社会健康保障。**惠民保是一项由政府支持引导，保险公司承保，并联合多元服务主体共同推出的，集普惠与商业属性于一体的新型健康保险模式。1) 惠民保的突出属性在于普惠性和高性价比，具备低门槛、低保费和高保障的特点。①低门槛：对投保年龄、职业及健康状况基本无要求。②低保费：以均一费率为主，大部分产品定价在百元以上。③高保障：保额通常在 100-300 万，可保障特药责任。2) 惠民保目前已经成为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重要的组成部分。①惠民保覆盖城市和人群不断扩大。2023 年投保及在保期的惠民保产品共计 215 款，参保人数达 1.7 亿人，2022 年惠民保保费收入达 178 亿元，累计保费 320 亿元。②有效扩展了传统商业医疗险的人群范围。传统商业健康险投保年龄通常限制在 60 岁上下，而惠民保将老年人纳入商业健康险的保障范围能够有效缓解社会的医疗负担。③有效降低医疗费用负担，四大直辖市惠民保产品平均减负率在 6%-14%。
- **大病与长护险：险企积极参与业务经办，助力基层医疗支付。**1) **大病医保：**大病医保是在基本医保基础上对大病患者高额医疗费用提供保障的制度安排，采用商业保险公司经办模式。目前已有 21 家商业保险公司在全国承办城乡居民大病保险业务，截至 2024 年 6 月我国大病保险覆盖人群达 12 亿人。2) **长护险：**长期护理保险业务试点自 2016 年启动，于 2020 年试点区域进一步扩大。①参保人数持续增长：2023 年长护险试点参保人数已经达到 1.83 亿，较 2020 年增长 69.2%。②基金结余趋势向好：2022-2023 年长护险基金结余规模均在 100 亿元以上，实现了制度扩面与成本控制的平衡。③服务能力不断增强：2020-2023 年长护险定点服务机构数量和服务人员数量分别年均增长 18.6%、16.6%。
- **预计普惠保险长期发展空间广阔。**1) 目前普惠保险发展尚不成熟，风险保障缺口仍大，有学者测算至 2030 年有望实现保费收入超 9000 亿元。2) 我们认为普惠保险应当以政企合作模式为主要路径，通过积极增量扩面、风险分散和科技赋能等手段提升业务可持续性。
- **风险提示：**长端利率趋势性下行；权益市场波动；新单保费承压。

行业走势



相关研究

《保险行业 5 月月报：寿险保费增速持续向好，财险业务表现稳健》

2025-06-28

《非上市险企 2026 年执行新准则，预计计资增配 OCI 股票趋势将延续》

2025-06-12

并购家 免费行业报告网

IPOIPO.CN 每日更新 不用注册会员 无广告 永久免费

内容目录

- 1. 推进普惠保险体系建设，助力经济发展与社会保障4
- 2. 普惠保险发展的具体实践与初步成效6
 - 2.1. 农业保险：发挥防灾减损作用，助力三农建设.....6
 - 2.2. 惠民保：低门槛+低保费+高保障，提供更普惠的社会健康保障9
 - 2.3. 大病与长护险：险企积极参与业务经办，助力基层医疗支付.....13
- 3. 展望：普惠保险缺口较大，预计未来长期发展空间广阔15
- 4. 风险提示17

图表目录

图 1: 农业保险的不同分类.....6

图 2: 中国农业保险原保费收入持续快速增长.....7

图 3: 2024 年农险保险提供风险保额超过 5 万亿元.....7

图 4: 2007 年以来我国农业保险深度与密度持续提升.....7

图 5: 2020 年以来地方政策性农险保费占比持续提升.....8

图 6: 中国人保农业保险风险减量服务实践.....9

图 7: 我国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示意图.....10

图 8: 2018 年以来惠民保上线产品数量持续增长（个）.....12

图 9: 2020-2023 年惠民保保费收入规模持续提升.....12

图 10: 2023 年惠民保产品参保率大多集中于 5-15% 区间.....12

图 11: 2021 年“穗岁康”参保人年龄结构.....13

图 12: 惠民保产品保险责任范围分布.....13

图 13: 四大直辖市惠民保不同住院费用段减负率估算.....13

图 14: 2020-2023 年长护险参保人数持续增长（万人）.....15

图 15: 2020-2023 年长护险基金收支情况（亿元）.....15

图 16: 2020-2023 年长护险定点服务机构数量持续增长.....15

表 1: “惠民保”与基本医保、大病医保、百万医疗产品对比.....11

1. 推进普惠保险体系建设，助力经济发展与社会保障

保险作为一种分散风险、消化损失的经济补偿制度，具有互助共济、扶危济困的特点，与普惠金融的内在属性具有高度一致性。近年来国务院及各级监管部门持续出台政策，引导保险行业加大普惠保险业务发展，为保险行业的未来建设方向指明了道路。

1、国务院明确普惠保险体系的重点方向

2023 年 10 月，《国务院关于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发布，围绕建设完善高质量普惠保险体系提出了多项具体举措，具体包括：

1) 建设农业保险高质量服务体系。推动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扩大稻谷、小麦、玉米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实施范围。鼓励地方发展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探索发展新型险种。强化科技赋能，优化农业保险承保理赔服务，发挥农业保险在防灾减灾、灾后理赔中的作用，切实服务乡村振兴和农业强国建设。

2) 发挥普惠型人身保险保障民生作用。积极发展面向老年人、农民、新市民、低收入人口、残疾人等群体的普惠型人身保险业务，扩大覆盖面。完善商业保险机构承办城乡居民大病保险运行机制，提升服务能力。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鼓励发展面向县域居民的健康险业务，扩大县域地区覆盖范围，拓展保障内容。支持商业保险公司因地制宜发展面向农户的意外险、定期寿险业务，提高农户抵御风险能力。

3) 支持保险服务多样化养老需求。鼓励保险公司开发各类商业养老保险产品，有效对接企业（职业）年金、第三支柱养老保险参加人和其他金融产品消费者的长期领取需求。探索开发各类投保简单、交费灵活、收益稳健、收益形式多样的商业养老年金保险产品。在风险有效隔离的基础上，支持保险公司以适当方式参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探索实现长期护理、风险保障与机构养老、社区养老等服务有效衔接。

2、金监总局提出未来五年高质量普惠保险体系发展的实施方案

1) 2024 年 6 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推进普惠保险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指导保险公司推进各类普惠保险业务发展，并提出了未来五年高质量的普惠保险发展体系基本建成的发展目标。

《意见》提出了普惠保险业务发展的四大原则。**1) 坚持广泛覆盖，提升保险服务的可及性。**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深入基层，贴近市场，不断拓宽保险服务区域、领域和群体，稳步提升保险深度和保险密度。推进保险产品标准化、通俗化、简单化，提升服务便利性，确保人民群众“买得到”保险。**2) 坚持惠民利民，提升保险服务的可负担性。**坚持改革创新，改进风险管理和产品定价模型，提升保险业精细化管理水平。优化重点领域和重点群体保险服务，加大政策、资源倾斜力度，强化科技赋能，降低运营管理成本，确保人民群众“买得起”保险。**3) 坚持公平诚信，提升保险产品的保障属性。**坚持政策引领、市场化运作，完善基础设施和制度规则，因地制宜发展面向特

定群体的定制型保险业务。提升社会公众保险意识，培育契约精神和诚信文化。切实改进理赔服务质量和效率，推进依法合规“赔得满意”。4) 坚持稳健运行，提升保险经营的可持续性。坚持底线思维，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和完善现代保险监管。加大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力度，严厉打击保险欺诈。把握保险经营规律，强化产品定价回溯分析，加大长周期评估考核力度，促进普惠保险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意见》明确了多项重点发展领域。1) 提升农民和城镇低收入群体的保障水平，加大对老年人、妇女、儿童、残疾人、慢性病人、特殊职业和新市民等群体的保障力度，提高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的抗风险能力。2) 大力发展农业保险，积极参与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校园安全、道路安全等突发事件，开展风险减量服务。3) 创新发展各类商业养老保险产品，开发投保简单、交费灵活、收益稳健、领取形式多样的商业养老年金产品。在风险有效隔离的基础上，支持保险公司探索实现长期护理、风险保障与机构养老、社区养老等服务有效衔接。4) 积极发展医疗责任、医疗意外和疫苗接种等相关保险。5) 适应人口政策调整带来的变化，积极发展生育、儿童等保险，满足家庭风险保障需求。

2) 2025 年 6 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与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发布《银行业保险业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从优化普惠金融服务体系、巩固提升普惠信贷体系和能力、加强普惠保险体系建设、组织保障等方面出发，提出六部分 16 条措施。

《方案》在此前已发布的《意见》的基础之上，进一步明确了普惠保险体系发展的目标和具体方向：

①主要目标：未来五年普惠保险体系逐步健全，提供质优价廉的产品、改善投保理赔服务，为普惠金融重点领域提供全面保险保障。

②推进保险公司专业化体制机制建设。引导保险公司强化普惠保险理念，充分发挥保险业的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功能，探索普惠保险发展的有效路径。指导大型保险公司按照可持续原则，在资源配置、考核评价、会计核算、风险管理等方面向普惠保险领域倾斜。保险公司要建立健全普惠保险管理体制，在董事会下设的专业委员会中增加普惠保险战略规划职能。鼓励设立或指定负责普惠保险工作的牵头部门，负责组织统筹和推动落实普惠保险业务。鼓励保险公司适当降低普惠保险产品的综合成本率或盈利性指标等考核标准。

③丰富普惠保险产品供给。推动农业保险持续“扩面、增品、提标”，因地制宜发展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发展农田保险、农房保险、农机具保险等，构建多层次农业保险产品体系。开发推广适应小微企业需求的财产保险、责任保险、出口信用保险等产品，提升小微企业在生产经营、技术创新、突发灾害、货物运输、开拓海外市场等方面的风险防范能力。推动保险公司加大对农民健康保险、养老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人寿保险等人身保险产品供给。引导保险公司面向脱贫人口、老年人、残疾人、新市民等特

定群体，积极研发和提供投保门槛低、价格适宜、条款易懂的人身保险产品和专属保险产品。

④提供优质普惠保险服务。坚持惠民导向，探索对普惠保险产品的精算回溯，通过优化费率调整机制，合理确定免赔额和起付线、提高赔付参数等方式，为“三农”、小微企业、特定群体等提供质优价廉的保险产品。引导保险公司依法合规简化普惠保险承保手续和材料要求，健全理赔业务制度，提高理赔时效性。支持依托数字化渠道和科技手段优化普惠保险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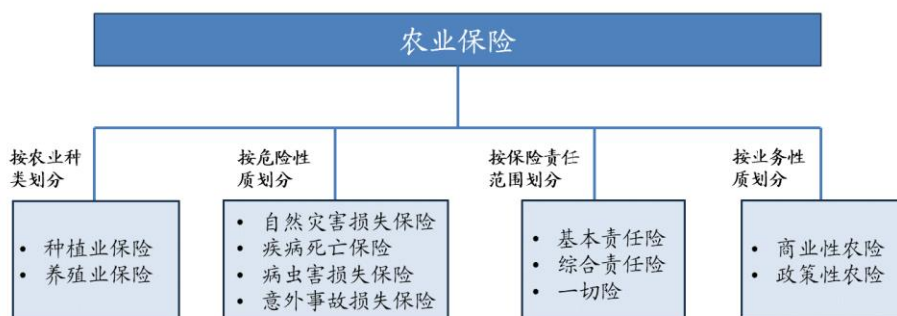
③强化普惠保险监管政策引领。研究将普惠保险发展情况纳入保险公司监管评价体系，建立普惠保险考核评估机制。积极研究监管倾斜政策，强化普惠保险激励约束机制。完善普惠保险统计指标体系，修订普惠保险统计制度，将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和新市民相关保险纳入普惠保险统计范畴。持续提升统计数据质量，确保统计数据及时、准确、完整。推动发展改革、医疗保障、卫生健康、财政、农业农村等部门与保险公司加强信息共享。

2. 普惠保险发展的具体实践与初步成效

2.1. 农业保险：发挥防灾减损作用，助力三农建设

农业保险是一种重要的农业风险管理工具，一般被视为分散转移农业风险、稳定农民收入的有效手段。农险保险按照不同标准可以划分为多种业务类型，其中从业务性质上看，可以进一步分为政策性农业保险和商业性农业保险，其中前者已成为许多发达国家普遍采用的农业支持政策和金融支农工具。

图1：农业保险的不同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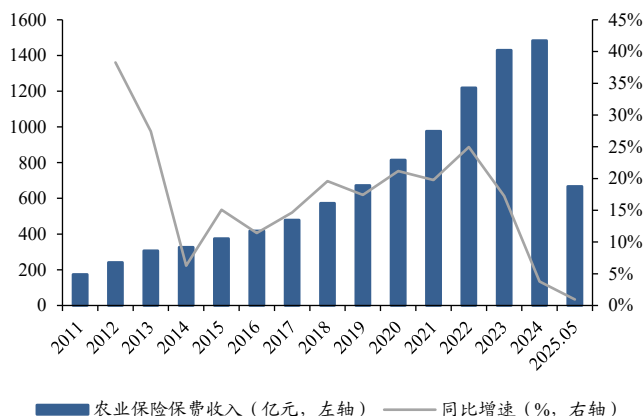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东吴证券研究所

我国农业保险规模持续快速增长。自 2007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纳入中央补贴范畴以来，农业保险市场潜力得到进一步释放，保费收入持续增长，并且正在由快速发展到高质量发展转型升级。2019 年 9 月，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原银保监会、林业和草原局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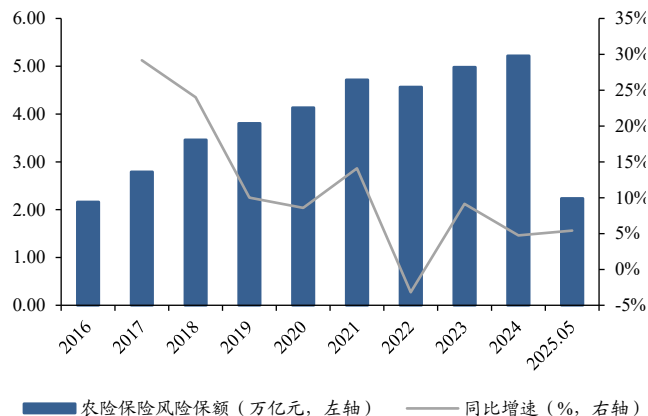
合印发《关于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了未来 10 年农业保险的发展方向 and 实现目标，包括 3 年中期目标和 10 年远期目标。2020 年，我国农业保险保费收入跃居全球首位，成为农业保险第一大国。农业保险为农户提供风险保障从 2012 年的 0.9 万亿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5.22 万亿元，2011-2024 年农险保费规模由 174 亿元增长至 1484 亿元，年均复合增速高达 17.9%。2025 年前 5 个月农险保费收入继续同比增长 0.9%，提供风险保额同比增长 5.4%，进一步发挥了农业保险支农、惠农、富农、强农的作用。

图2：中国农业保险原保费收入持续快速增长



数据来源：金管总局，东吴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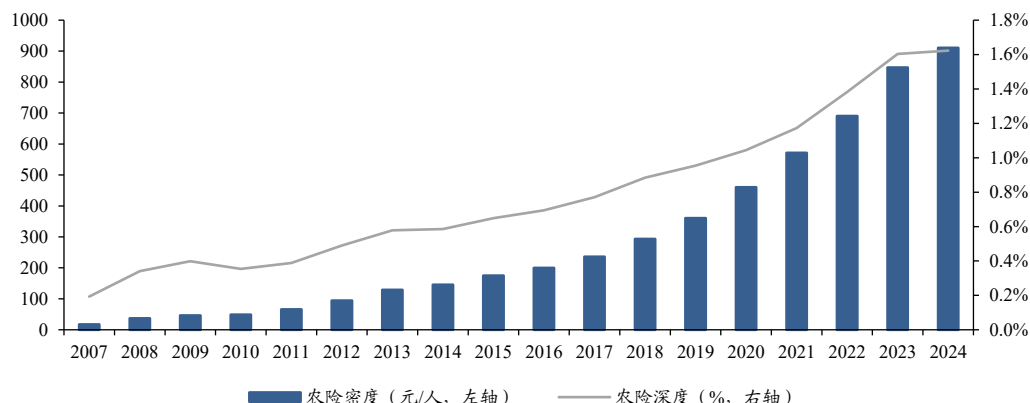
图3：2024 年农险保险提供风险保额超过 5 万亿元



数据来源：金管总局，东吴证券研究所

农业保险密度和深度提前实现高质量发展目标。2019 年《关于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了 2022 年我国农业保险深度达到 1%、农业保险密度达到 500 元/人的发展目标。根据我们测算，2007 年至今我国的农业保险深度和农业保险密度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并分别于 2020 年和 2021 年提前实现预定发展目标。2024 年我国农业保险深度达 1.6%，农业保险密度为 910 元/人，同比增长 7.5%。

图4：2007 年以来我国农业保险深度与密度持续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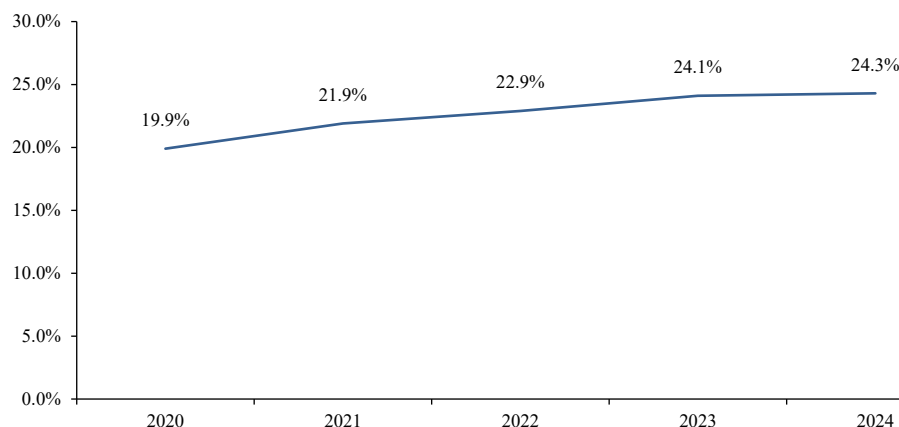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东吴证券研究所

落实国家普惠金融战略，农业保险已经取得了显著成果。具体包括：

1) 三大主粮作物保险稳步扩大。2024年5月，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关于在全国全面实施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政策的通知》，自2018年三大主粮完全成本与收入保险从6省24个县试点以来，历经2021年13个省500个产粮大县，2022年13个省800个产粮大县，2023年全国所有产粮大县，目前推广至全国所有县区。近年来，我国稻谷、小麦、玉米三大主粮农业保险覆盖率均超过70%。此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通过一系列政策措施推动农业保险“扩面、提标、增品”，如支持保险机构稳步开展天气指数保险、区域产量保险等试点；指导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发布制种保险示范性条款，推动制种保险发展；鼓励保险机构积极采取无人机等科技手段，提高理赔效率，确保农业保险赔款及时足额到位，支持灾后补种、抢种，全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2) 特色农产品保险驶入“快车道”。除了稻谷、小麦、玉米三大主粮，针对我国物产丰富、种植养殖种类多的情况，越来越多特色蔬菜、水果等也被纳入农业保险承保范围。从中央层面来看，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鼓励地方发展特色农产品保险”。中央财政安排奖补资金68亿元，支持西藏藏鸡、宁夏枸杞、陕西苹果、广东荔枝、贵州茶叶、湖北小龙虾等逾500种特色农产品保险发展。从地方层面来看，各地在制定和实施新一轮农业保险方案时，均强调了发展特色农产品保险的重要性。目前我国农业保险已覆盖小麦、水稻、玉米、棉花、大豆、油料作物等17类大宗农产品及数百种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构建了“中央保大宗，地方保特色”的农险体系。

图5：2020年以来地方政策性农险保费占比持续提升



数据来源：王嘉启、朱铭《2024年农业保险发展回顾与展望》，东吴证券研究所

3) “保险+期货”成重要金融创新。2016年中央一号文件首次提出，稳步扩大“保险+期货”试点。近年来“保险+期货”等创新步伐也在不断加快，不断丰富对农户收益的保障方式和保障力度，全面助力乡村振兴。据中国期货业协会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3月底，“保险+期货”在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近1300个县域落地，为大豆、玉米、生猪、橡胶等18种涉农产品提供风险管理服务，保障价值1900余亿元，赔付金额64亿元，惠及农户近700万户次。

4) 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分散机制日渐完善。经过政策的大力支持和多年的发展探索，

我国已初步建立了由中央和地方财政支持的农业保险大灾分散长效机制，形成了直接保险广覆盖、农业再保险重点发展、多层次大灾准备金快速积累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保障格局，并通过发行巨灾债券、设立“风险准备金池”等方式提升承保能力。2020年12月，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成为我国建立财政支持的多方参与、风险共担、多层分散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分散机制的核心。2023年，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已与全部35家农业保险承保机构签署政策性农业保险再保险标准协议，实现再保险保费收入超700亿元，服务农户约5亿户次，为农业生产提供风险保障约3万亿元。

在提供优质保险产品的同时，保险公司也通过风险减量等服务提升农业生产对严重自然灾害的防控管理能力。旱涝风雹、低温冷害、病虫害等都是我国常年发生的农业灾害，且区域差异性大。根据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数据，2024年各类自然灾害导致农作物受灾面积1008.9万公顷，直接经济损失4011.1亿元。对于保险公司来说，减少灾害损失就是增加经济效益，可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同时也可以直接帮助农业生产降低减收减产风险，保障生产安全。以中国人保水稻全流程数字化风险减量服务体系为例，中国人保将农时、农事、农服各环节有机衔接起来了，大大提升了防灾减损的效率和效果。1) 知农时：建立起水稻生长过程定量监测指标，通过监测叶片和穗条的性状指标变化，研判水稻生长状况。2) 强农事：通过卫星遥感、无人机飞巡和田间观测等多种手段采集气象和农险作物情况，构建AI智能模型，监测到灾情后，将预警信息发送给不同领域的专家，实现分层诊断、对症下药。3) 优农服：将灾害预测信息和农事操作建议推送给农户和农资农服部门，由专业人员准确、有效实施防灾防损措施，做到灾害风险早感知、防灾防损早安排。

图6：中国人保农业保险风险减量服务实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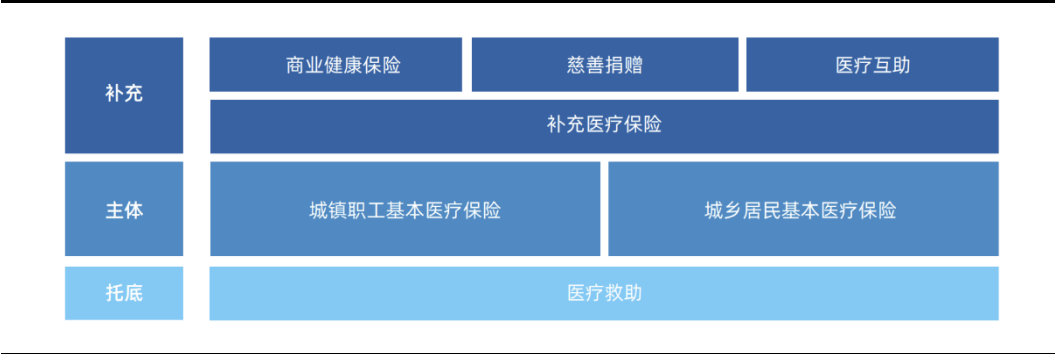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人保官网，东吴证券研究所

2.2. 惠民保：低门槛+低保费+高保障，提供更普惠的社会健康保障

惠民保是一种政府支持保险公司引导的新型保险模式。惠民保是一项由政府支持引导，保险公司承保，并联合多元服务主体共同推出的，集普惠与商业属性于一体的新型

健康保险模式，以相对优惠的价格面向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城乡居民和职工自愿购买，原中国银保监会将其称为“城市定制型商业医疗保险”。惠民保业务被赋予了“衔接基本医保和商业健康险，助力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的重要使命，属于补充层中补充医疗保险的一部分，有助于解决医疗保障发展不充分问题，促进医疗保障体系更加公平、可持续。

图7：我国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示意图



数据来源：《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东吴证券研究所

惠民保的突出属性在于普惠性和高性价比，具备低门槛、广范围、低保费和高保障的特点：

1）低门槛：对投保年龄、职业及健康状况基本无要求。相比于普通商业保险，惠民保的投保条件非常宽松，通常除了要求为当地医保参保人群外，在投保年龄、职业和健康状况方面都无过多约束。根据中国卫生信息与健康医疗大数据学会发布的《“惠民保”发展模式研究》，截至 2021 年中全国已上线的 153 款惠民保产品中，86.3%的产品无年龄限制，而设置年龄限制的产品大部分要求也较为宽泛，如最大投保年龄设置为 80 岁等；超过 90%的产品无等待期，且允许带病投保。

2）广范围：更多惠民保产品接纳新市民参保。惠民保产品通常面向当地基本医保参保人群，且近年来对投保人群范围有进一步放宽趋势。根据南开大学与圆心惠保联合发布的《惠民保发展模式研究报告（2024）》，2023 年已有 61.14%的惠民保产品接纳新市民投保，有助于在城市稳定就业的农民工及其他外来务工人员、新就业大专院校等常住人口获得医疗保障。

3）低保费：以均一费率为主，大部分产品定价在百元以内。各地惠民保产品一般根据各地具体政策和产品责任自行厘定费率，但主流的定价方式是对全年龄段采取均一费率。根据南开大学与圆心惠保联合发布的《惠民保发展模式研究报告（2024）》，2023 年仅有 25 款会根据参保人年龄采取不同保费标准，截至 2023 年底惠民保平均保费约 121.7 元/人/年，占各地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例的平均值仅为 0.33%，其中保费百元以下的产品有 95 款。

4）高保障：保额通常在 100-300 万，可保障特药责任。惠民保的保额通常可以达到 100-300 万元，已经接近部分百万医疗产品的保额水平，同时惠民保在常规住院和门特

医疗责任之外，多数产品还提供了特药费用保障。根据南开大学与圆心惠保联合发布的《惠民保发展模式研究报告（2024）》，在 2023 年发布的惠民保产品中，涵盖医保目录内自付费用保障责任的产品占比 87.56%，涵盖门诊特殊病责任的产品占比 50.78%，涵盖特药责任的产品占比 86.53%，以上占比较 2022 年均有较大增幅。

表1：“惠民保”与基本医保、大病医保、百万医疗产品对比

产品	惠民保	基本医保	大病医保	百万医疗
运营模式	一般由商业保险机构联合政府相关部门及第三方平台公司共同运营	由国家医保管理部门组织运营，主要由职工医保、城镇医保和新农合医保组成	由国家医保管理部门招标，商业保险机构经办	由商业保险机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筹资规模	约 190 亿元	约 3.5 万亿元	约 1200 亿元	约 600 亿元
覆盖人群	约 1.7 亿人次	约 13.3 亿人	约 12 亿人	超 9000 万人
产品保费	较低，一般为统一费率，平均在 80 元左右	较高，各地费率不等，全国人均约 1800 元	较低，个人无需单独支付，由医保基金直接支付，人均约 30-50 元	中等，随着年龄增长保费逐步上涨，几百到千余元不等
保额水平	100-300 万元不等，当前以 100 万元为主	各地不等，以 30-50 万元为主	有限额或上不封顶等方案	几百万元不等，以 300 万元为主
投保要求	一般无年龄、职业等限制，大多既往症可投保	无限制	基本无限制	对于年龄、健康状况等方面都有相对严格的要求
投保方式	自主决定，以个人投保方式为主，一般会规定投保时间	强制参保，保费主要由单位和个人缴纳，国家适度补助，一般会规定投保时间	自动参保，政府适度补助	个人自愿投保，可自行随时购买
保障责任	住院医疗费用（医保内 + 医保外）+ 特药费用	门诊医疗费用（医保内）+ 住院医疗费用（医保内）	门诊大病（医保内为主）+ 住院医疗（医保内为主）+ 特药（部分地区）	住院医疗费用（医保内 + 医保外）+ 部分门诊费用 + 特药费用
等待期	基本无	无	无	有，30 天到 90 天不等
免赔额	不等，目前以 2 万元为主	几百到千余元不等	一般规定为不高于统筹地区居民上年度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50%	根据保费不同分几千到几万元各种等级
赔付比例	不等，目前以 70%-80% 为主	各地 50%-90% 不等	不等，规定不低于 60%，赔付比例一般按发生金额阶梯式提升	不等，医保 100%，无医保 60%
稳定性	商保机构自负盈亏，不保证续保，赔付率差异大	国家组织实施，以收定支，全国整体赔付率在 85% 左右	原则上由商保机构承担盈亏，一般有损失调节机制	商保机构自负盈亏，不保证续保，赔付率整体尚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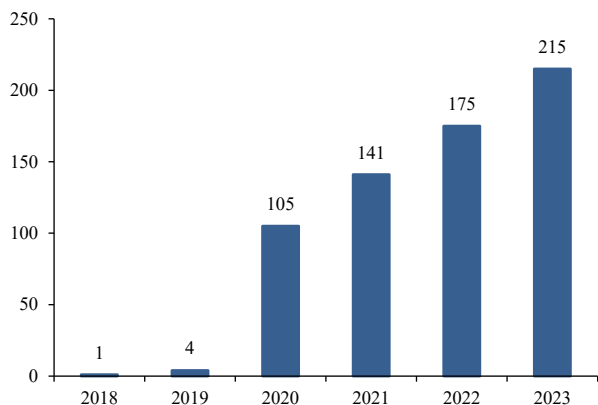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医保局，泰康长寿时代研究院，智汇云保，东吴证券研究所

惠民保目前已经成为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重要的组成部分，是保险行业贯彻落实金融工作政治性和人民性的重要成果。

1) 惠民保产品参保人数继续扩大，近年来保费收入规模持续提升。根据新浪健康保险研究院联合中国药科大学发布《2023 年惠民保回顾及展望报告》的数据显示，2023 年投保及在保期的惠民保产品共计 215 款，其中 23 个省级行政区共推出 39 款省级产品，129 个地市级行政区共推出 173 款地市级产品，另外还有 2 款区县级产品。从分布情况来看，广东、河北、湖南、山东、江苏、浙江、四川 7 个省份的惠民保产品数量超过 10 个。根据智汇云保数据，2023 年惠民保保费收入达 190 亿元，同比增长 6.7%，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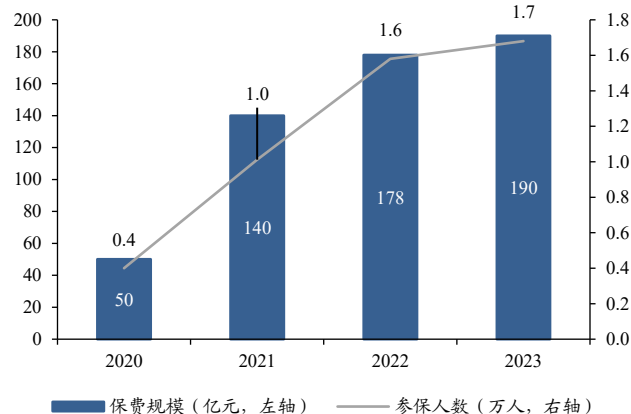
计保费约 320 亿元，参保人数达 1.7 亿人。

图8：2018 年以来惠民保上线产品数量持续增长（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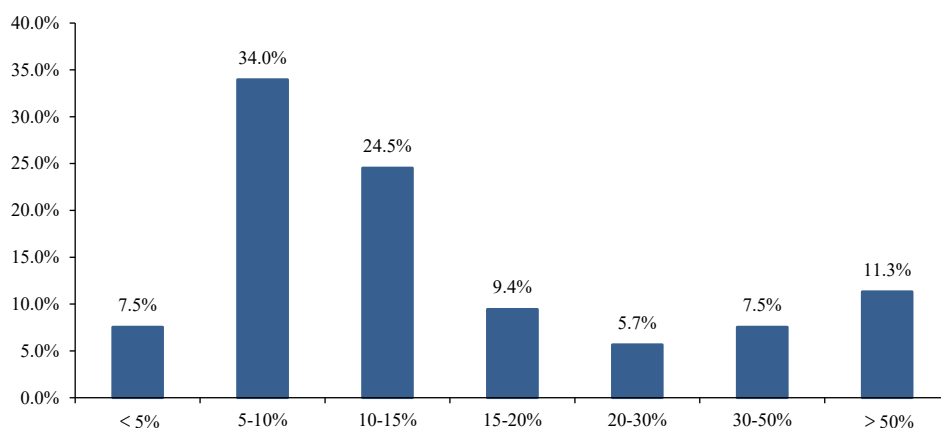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毕马威微信公众号，东吴证券研究所
注：以每年开始投保计的产品个数

图9：2020-2023 年惠民保保费收入规模持续提升



数据来源：智汇云保，新浪健康保险研究院与中国药科大学《2023 年惠民保回顾及展望报告》，东吴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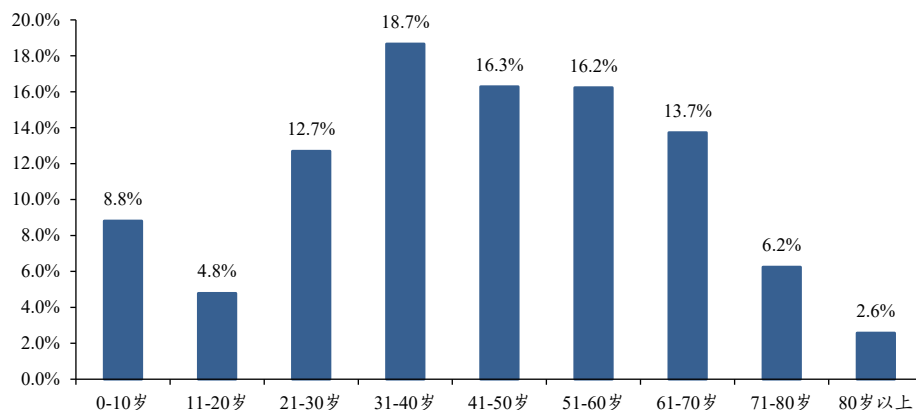
图10：2023 年惠民保产品参保率大多集中于 5-15% 区间



数据来源：南开大学与圆心惠保《惠民保发展模式研究报告（2024）》，东吴证券研究所
注：以上数据仅包括披露参保率的 53 款产品

2) 惠民保有效扩展了传统商业医疗险的人群范围。传统商业健康险投保年龄通常限制在 60 岁上下，而老年人的医疗费用支出压力通常更大，因此将老年人纳入保障范围能够有效缓解社会的医疗负担。从惠民保参保人年龄结构来看，目前购买人群主要集中在 30-50 岁之间（以“穗岁康”为例），由于惠民保不限制投保人的年龄，因此与传统的商业健康险相比，惠民保参保人的平均年龄相对更高，传统商业健康险参保人的年龄更集中在 25-49 岁，且 60 岁及以上的参保人占比极低，而惠民保平均老年参保人占比为 32%，显著高于传统商业健康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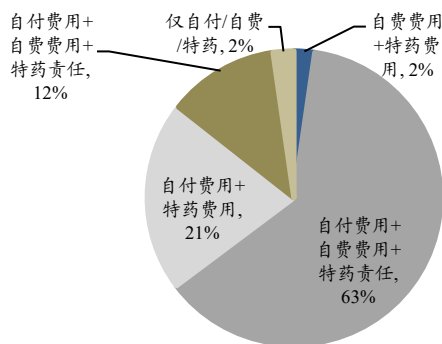
图11: 2021年“穗岁康”参保人年龄结构



数据来源: 新浪健康保险研究院与中国药科大学《2023年惠民保回顾及展望报告》, 东吴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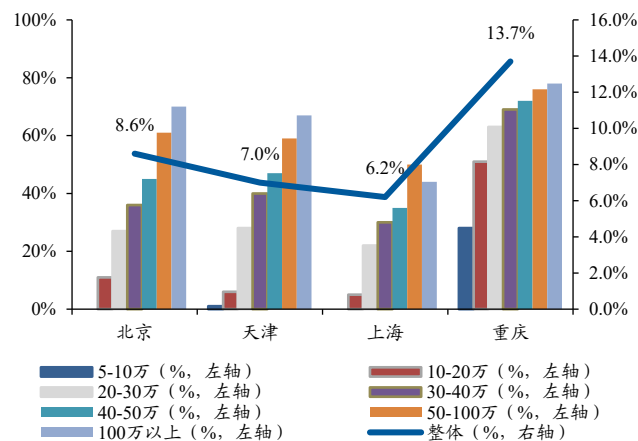
3) 惠民保可提供较全面保障, 并有效降低医疗费用负担。普惠险产品的保障范围划分为属于社会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且由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报销后仍需个人承担的自付费用、社会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外的自费费用以及特定高额药品费用三类, 根据《2023年惠民保回顾及展望报告》数据, 约有63%的惠民保产品提供自付费用+自费费用和特药费用的全面保障。而实际减负水平方面, 根据《惠民保可持续发展核心问题研究》测算, 四大直辖市上线的8款惠民保产品平均减负率在6%-14%不等。

图12: 惠民保产品保险责任范围分布



数据来源: 新浪健康保险研究院与中国药科大学《2023年惠民保回顾及展望报告》, 东吴证券研究所

图13: 四大直辖市惠民保不同住院费用段减负率估算



数据来源: 中国保险网络大学微信公众号, 东吴证券研究所

2.3. 大病与长护险: 险企积极参与业务经办, 助力基层医疗支付

1、大病医保: 覆盖全国约12亿人, 提供高额医疗费用支付保障。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是在基本医疗保障的基础上, 对大病患者发生的高额医疗费用给

予进一步保障的一项制度性安排。2012 年《关于开展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的指导意见》的发布正式宣告大病医保的启动。大病保险参保人员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相同，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人员自动纳入大病保险计划。大病保险筹资来源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划拨，当参保居民一年内单次或多次住院累计发生的医疗费用经基本医疗保险报销后，个人需要负担的特定额度超过起付线后，即进入大病保险报销流程。大病保险往往按照费用分段设置阶梯式赔付比例，对于更高的医疗费用设计更高的赔付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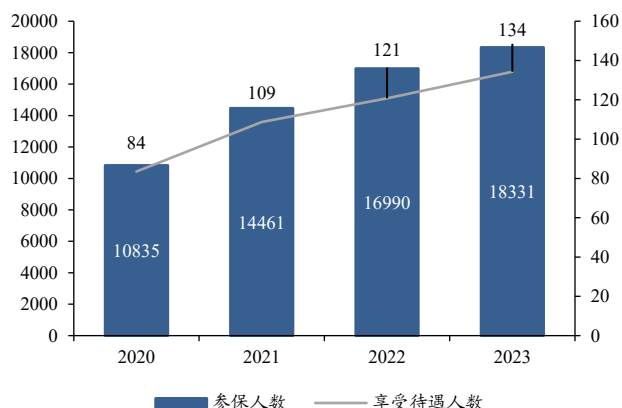
商业保险公司积极参与大病医保业务经办。大病保险采取商业保险公司经办的运作模式，商业保险公司通过参与竞标的方式获得大病保险经办权。2024 年 1 月国家医保局公布数据显示，21 家商业保险公司在全国承办城乡居民大病保险业务，十年来已赔付超 7000 万人。2023 年我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报销惠及 1156 万人，人均减负 7924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我国大病保险覆盖人群达 12 亿人。

2、长护险：业务试点持续推进，覆盖范围不断扩大。

近年来各部门持续出台政策推动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2016 年，人社部、财政部、国家医保局财政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的指导意见》，在 15 个城市和 2 个重点联系省份率先启动全国长护险制度试点，迈出了长护险制度建设关键步伐。2020 年再次下发《关于扩大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的指导意见》，全国长护险制度试点扩面，新增天津等 14 个试点城市，继续深入推进长护险试点工作。2021 年原保监会发布《关于规范保险公司参与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服务的通知》，推动保险业做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服务工作。2023 年原银保监会发布《关于开展人寿保险与长期护理保险责任转换业务试点的通知》，正式开展人寿保险与长期护理保险责任转换业务试点，创新保险服务模式，丰富保险产品供给，加快发展商业长期护理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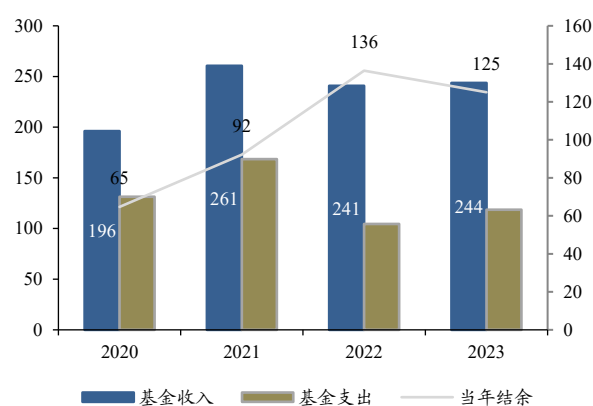
长护险参保人员覆盖范围持续扩大，基金结余趋势均向好。1) 2020 年长护险扩大试点以来，参保人员规模不断扩大，试点城市长护险参保人数由 2020 年的 1.08 亿增加到 2023 年的 1.83 亿，累计增长 69.2%，年均增长 19.2%。目前 49 个试点城市过半数人口参保了长护险，2023 年长护险参保人数占试点城市总人口比例接近 55%，占全国总人口比例则接近 13%。2) 从结余情况看，2020-2023 年长护险基金收入规模有所下降，但是整体结余趋势表现良好，近两年结余规模均在 100 亿以上，体现了制度扩面与成本控制的协同效应，切实减轻了个人、单位、政府的经济负担。

图14: 2020-2023 年长护险参保人数持续增长 (万人)



数据来源: 国家医保局, 东吴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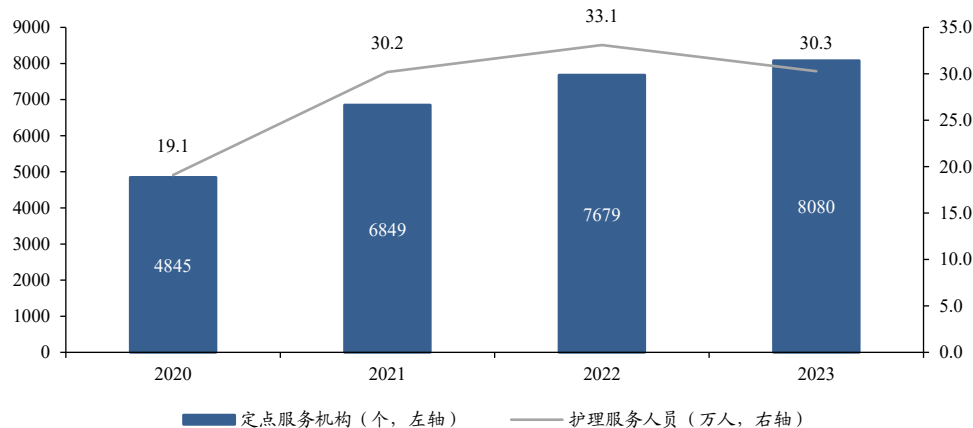
图15: 2020-2023 年长护险基金收支情况 (亿元)



数据来源: 国家医保局, 东吴证券研究所

长护险定点服务机构规模逐步扩大, 亦有助于拉动医养产业转型升级。自长护险试点扩大以来, 定点长护服务机构数量持续增长, 由2020年4845家增长到2023年的8080家, 年均增长率约18.6%, 护理服务人员数量则由19.1万人增长至30.3万人, 年均增长率约16.6%。由于定点长护机构通常开展医疗与生活双重护理服务, 长护险试点实践还有助于推动我国护理领域医养结合的转型升级。

图16: 2020-2023 年长护险定点服务机构数量持续增长



数据来源: 国家医保局, 东吴证券研究所

3. 展望: 普惠保险缺口较大, 预计未来长期发展空间广阔

1、目前普惠保险供给缺口较大, 学者预计未来保费规模将超过9000亿元。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普惠金融研究院(CAFI)院长贝多广在《我国普惠保险发展现状与政策建议》(《中国金融》杂志2025年第12期)一文中测算得到以下结论:

1) 估算2023年我国各类普惠保险保费总规模约为3600亿元, 占总保费比重7%左

右。其中，农险保费 1430 亿元，家财险 248 亿元，惠民保约 190 亿元，估算老年人寿、意外险保费规模最多为 1586 亿元，估算小微企业商业保险保费规模约为 124 亿元。

2) 估算 2023 年我国普惠保险风险需求总规模约为 9400 亿元（其中个人普惠保险需求约 3300 亿元，中小微企业保险需求约 6100 亿元），是普惠保险供给（保费）规模的 2.6 倍，供需缺口达 5800 亿元，即超过 60% 的需求尚未被满足。

3) 估算到 2030 年普惠保险保费规模预计可达 9300 亿元，年均增长率可达 17.1%，占总保费比重达到 15%，较 2023 年翻一番。

2、我们预计未来普惠保险将在政策助力和市场运营下实现长远发展。

我们认为，政企合作模式是普惠保险发展的主要路径。1) 政府应当是普惠保险发展的引领者。一方面政府可以为普惠保险发展提供财政、税收等方面的政策优惠，优化监管考核机制，引导市场力量向薄弱领域和欠发达区域发展。另一方面也可以通过背书增信、利用基层网格员宣传推广等方式协助保险机构推动普惠性保险保障方案落地实施。2) 市场化机构应当是普惠保险发展的主导力量。我们认为，虽然普惠保险具备人民至上、又普又惠的特征，但仍需重视市场化运营。一方面保险公司在产品定价上要保持“保本微利”的原则，同时也要充分发挥市场化机制和专业能力提供优质服务、保证长期可持续性。3) 政企合作是普惠保险的主要路径，这既不是让政府托底，也不是让险企自担亏损，而是要通过合理的机制安排实现政府、群众和险企的三方共赢。

增量、扩面是未来普惠保险发展的大势所趋。1) “增量”是指在目前已经形成一定规模的主要险种，例如农业保险和惠民保等业务上继续提升业务体量，通过规模化经营降低成本，依托沉淀数据提升定价精准性，凭借优质服务增强客户感知和信任。2) “扩面”是指普惠保险应进一步完善产品体系，丰富多样化产品供给，扩大在更多方面的风险保障。例如，《方案》中明确指出了①因地制宜发展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发展农田保险、农房保险、农机具保险等；②开发推广适应小微企业需求的财产保险、责任保险、出口信用保险等产品；加大对农民健康保险、养老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人寿保险等人身保险产品供给等方向。

通过专业、合理的风险分散机制可以提升普惠保险业务的可持续性。1) 建立合理的共保、再保机制。目前在规模相对较大的普惠保险领域，已经积累了通过共保和再保分散风险的经验。例如在农险业务上再保机制已经承担了相当部分的风险保障，而在惠民保业务上部分地区也采取了多家险企组建共保体进行承保的方式，未来这些经验积累都可以作为其他创新业务的有益参考。2) 通过有效数据共享降低定价和运营风险。保险产品定价的基础在于充分的数据积累，除了做大业务规模以外，还应当通过各种机制加强数据共享。例如，在人身险领域，医保部门可以为承保险企提供目标群体的脱敏数据，同时可以将各公司已承保业务的历史数据汇总共享，从而提升未来业务定价的准确性。又如在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方面，可以打通银行和保险等机构的数据壁垒，在充分保护客户数据隐私性的前提下，为险企提供相应的增信保险服务提供一定便利。

积极运用科技手段打造普惠保险新业态。普惠保险面向广大基层群众，天然具有大单量、低件均、微盈利的特征，因此通过积极运用 AI 等先进科技手段，可以辅助普惠保险业务构建扁平化、灵活高效的营销管理模式和低成本、高效率的客户服务模式，提升产品和服务的触达性。同时，先进科技的应用可以实现有效降本增效，有助于提升普惠保险产品的商业可持续性。

4. 风险提示

- 1) **长端利率趋势性下行：**受经济环境承压影响，长端利率可能长期位于下行通道中，保险公司利差损风险增大。
- 2) **权益市场波动：**权益市场向下波动风险可能会导致保险公司投资收益受到负面影响。
- 3) **新单保费承压：**预定利率下调，分红险转型可能会影响保险公司新单保费收入。

免责声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已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研究报告仅供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本公司及作者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内容所导致的任何后果负任何责任。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东吴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分析师认为可靠且已公开的信息，本公司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也不保证文中观点或陈述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本报告的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经授权刊载、转发本报告或者摘要的，应当注明出处为东吴证券研究所，并注明本报告发布人和发布日期，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未经授权或未按要求刊载、转发本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将保留向其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东吴证券投资评级标准

投资评级基于分析师对报告发布日后 6 至 12 个月内行业或公司回报潜力相对基准表现的预期（A 股市场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香港市场基准为恒生指数，美国市场基准为标普 500 指数，新三板基准指数为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北交所基准指数为北证 50 指数），具体如下：

公司投资评级：

买入：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基准在 15%以上；

增持：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基准介于 5%与 15%之间；

中性：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基准介于-5%与 5%之间；

减持：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基准介于-15%与-5%之间；

卖出：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基准在-15%以下。

行业投资评级：

增持：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强于基准 5%以上；

中性：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基准-5%与 5%；

减持：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弱于基准 5%以上。

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如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等，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

东吴证券研究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邮政编码：215021

传真：（0512）62938527

公司网址：<http://www.dwzq.com.cn>